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3%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2月5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 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份(以 下简称"本次回购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途是用于未来拟推出的股权激励计划 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0/股(含),回购金额不低 于人民币 0.5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 2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 之一的, 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 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3%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24 日,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 14,993,504 股,回购股份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31%,最高成交价 为 6.6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90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82.810.924.20 元(不包 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 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 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 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